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
承辦人：黃莉真
電話：037-559170
傳真：037-559154
電子信箱：joyce000418@ems.miaoli.gov.tw

受文者：本府社會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7月28日
發文字號：府勞青字第10501530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16國家人才發展獎選拔計畫(105D081302_105D2034922.pdf)

主旨：為獎勵推行人才發展績效、樹立學習楷模，勞動部（以下簡稱該部）特辦理「2016國家人才發展獎」選拔表揚活動，請轉知所屬機關（構）、團體及企業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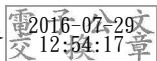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該部105年7月25日勞動發能字第10505094094號函辦理。
- 二、該活動旨在鼓勵國內各機關團體及企業循序推動人力資源發展品質持續改善機制，帶動人才投資風潮與學習風範，紮實我國人才發展品質，以擴散人力資源發展領域卓越觀點及創新方法之外溢效果。
- 三、旨揭活動即日起至105年8月31日止受理報名，相關活動訊息可洽詢執行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聯絡電話：(02)23660812轉分機125黃莉芳小姐，或至「國家人才發展獎」網站（ntda.wda.gov.tw）查詢。
- 四、檢附「國家人才發展獎選拔表揚計畫」1份供參。

電子文
文
騎

2

正本：本府各單位、本府所屬附屬機關、本縣各大工會
副本：本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



裝



訂

線

